

<<终回怀抱>>

图书基本信息

书名：<<终回怀抱>>

13位ISBN编号：9787546326474

10位ISBN编号：7546326478

出版时间：2010-3

出版时间：曾勋 吉林出版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2010-03出版)

作者：曾勋 著

版权说明：本站所提供下载的PDF图书仅提供预览和简介，请支持正版图书。

更多资源请访问：<http://www.tushu007.com>

<<终回怀抱>>

前言

自1949年10月1日中华人民共和国成立至今，新中国已走过了60年的风雨历程。

历史是一面镜子，我们可以从多视角、多侧面对其进行解读。

然而有一点是可以肯定的，那就是，半个多世纪以来，在中国共产党的领导下，中国的政治、经济、军事、外交、文化、教育、科技、社会、民生等领域，都发生了深刻的变化，中国人民站起来了，中华民族已屹立于世界民族之林。

60年是短暂的，但这60年带给中国的却是极不平凡的。

60年的神州大地经历了沧桑巨变。

从开国大典到60年国庆盛典，从经济战线上的三大战役到经济总量居世界第三位，从对农业、手工业、资本主义工商业的三大改造到社会主义市场经济体制的基本确立，从宜将剩勇追穷寇到建立了强大的国防军，从废除一切不平等条约到独立自主的和平外交政策，从“双百”方针到体制改革后的文化事业欣欣向荣，从扫除文盲到实施科教兴国战略建设新型国家，从翻身解放到实现小康社会，凡此种种，中国人民在每个领域无不留下发展的足迹，写就不朽的诗篇。

60年的时间在历史的长河中可谓沧海一粟。

其间究竟发生了些什么，怎样发生的，过程怎样，结果如何，却非人人都清楚知道的。

对此，亲身经历者或可鲜活如昨，但对后来者来说却可能只是一个概念，对某段历史的记忆影像或不存在或是模糊的。

基于此，为了让年轻人，特别是青少年永远铭记共和国这段不朽的历史，我们推出了这套《共和国故事》。

《共和国故事》虽为故事，但却与戏说无关，我们不过是想借助通俗、富于感染力的文字记录这段历史。

这套500册的丛书汇集了共和国历史上具有深刻影响的500个重大历史事件。

在丛书的谋篇布局上，我们尽量选取各个时代具有代表性的或深具普遍意义的若干事件加以叙述，使其能反映共和国发展的全景和脉络。

为了使题目的设置不至于因大而空，我们着眼于每一重大历史事件的缘起、过程、结局、时间、地点、人物等，抓住点滴和些许小事，力求通透。

历史是复杂的，事态的发展因素也是多方面的。

由于叙述者的视角、文化构成不同，对事件的认知或有不足，但这不会影响我们对整个历史事件的判断和思考，至于它能否清晰地表达出我们编辑这套书的本意，那只能交给读者去评判了。

这套丛书可谓是一部书写红色记忆的读物，它对于了解共和国的历史、中国共产党的英明领导和中国人民的伟大实践都是不可或缺的。

同时，这套丛书又是一套普及性读物，既针对重点阅读人群，也适宜在全民中推广。

相信它必将在我国开展的全民阅读活动中发挥大的作用，成为装备中小学图书馆、农家书屋、社区书屋、机关及企事业单位职工图书室、连队图书室等的重点选择对象。

编者2010年1月

<<终回怀抱>>

内容概要

共和国故事主要讲述建国以后，我们国家六十年来所取得的巨大成就，它从政治、经济、军事、科学、文化等方面加以阐述，《终回怀抱：澳门特别行政区成立庆典隆重举行》主要讲述澳门特别行政区成立庆典隆重举行等相关情况。

<<终回怀抱>>

书籍目录

一、筹委会正式成立全国人大通过澳门特区基本法钱其琛在成立大会上讲话李鹏向筹委会委员颁发任命书钱其琛提出三点意见江泽民会见筹委会委员筹委会各小组举行会议二、筹委会开展工作筹委会召开第二次会议筹委会通过四项重要决议钱其琛说理论要联系实际钱其琛在第三次会议上讲话筹委会通过推委会产生办法钱其琛评行政长官产生办法三、筹委会完成任务澳门特区区旗和区徽正式产生筹委会通过机构和官员设置意见何厚铨当选首任行政长官朱镕基在京签署任命决定国家领导人会见何厚铨江泽民向驻澳门部队下达进驻澳门命令四、海内外共庆回归江泽民一行抵达澳门澳门政权交接仪式隆重举行澳门特区官员宣誓就职江泽民出席澳门特区成立庆祝大会普天同庆澳门回归祖国国际媒体盛赞澳门回归

<<终回怀抱>>

章节摘录

版权页：1998年5月5日，全国人民代表大会澳门特别行政区筹备委员会成立大会在北京人民大会堂隆重举行。

澳门特区筹委会副主任委员马万祺、廖晖、王启人、王英凡、何厚铨、吴福、曹其真、何鸿桑及全体委员出席了这次会议。

国务院副总理、筹委会主任委员钱其琛首先致开幕词。

钱其琛用洪亮的声音说：筹建澳门特别行政区的工作已经启动，筹委会面临的工作是大量的、紧迫的，筹委们任重道远，希望大家齐心协力为澳门的平稳过渡、政权顺利交接作出贡献。

钱其琛说：按照“一国两制”的方针，实现澳门的回归，是继香港回归祖国后的又一民族盛事，是包括澳门同胞在内的全国人民的共同愿望。

澳门特别行政区筹委会是全国人民代表大会设立的机构，既是一个权力机构，又是一个工作机构。

筹备成立澳门特别行政区有关的一系列事宜，都将由筹委会按照基本法的规定和全国人大及其常委会的有关决定，进行研究，作出决定或提出建议，并加以落实。

全国人大常委会委员长会议，在关于澳门特区筹委会组成人员名单草案说明中，规定了筹委会的9项具体任务。

包括筹组澳门特别行政区第一届政府，制定第一届政府推选委员会和行政长官人选的具体产生办法。

并按此办法组建一个有广泛代表性的，全部由澳门永久性居民组成的200人的推选委员会。

由推委会以协商或协商后提名选举的方式，产生第一任行政长官的人选，报中央人民政府任命。

决定第一届政府机构的设置；还要制定第一届立法会和司法机关的具体产生办法；提出与平稳过渡有关的重大法律问题的处理办法，包括与基本法抵触的澳门原有法律的处理办法提请全国人大常委会审议；制定市政机构的过渡办法；提出关于《中华人民共和国国籍法》在澳门特别行政区实施的政策性建议。

涉及澳门经济、社会、文化等各个方面平稳过渡的许多问题，也在筹委会的研究范畴之内，还要处理与筹备成立澳门特区有关的其他重大事宜。

有关澳门特别行政区成立的庆典仪式和庆祝活动，在适当时候也要进行研究，并提出方案。

<<终回怀抱>>

编辑推荐

<<终回怀抱>>

版权说明

本站所提供下载的PDF图书仅提供预览和简介，请支持正版图书。

更多资源请访问:<http://www.tushu007.com>